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5-034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原告）。
- 涉案金额：被告逾期出资及未履行出资部分的滞纳金和本案诉讼费，共计106,252,287.81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以判决执行情况
及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公司”）就海南华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纠纷一案，于2020年5月19日向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法院确认海南华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阳”）实际出资额并判令海南华阳向海南橡胶承担逾期出资及未履行出资部分的滞纳金和本案诉讼费，共计106,252,287.81元（暂计至一审起诉状提交之日）。2021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收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2020)琼01民初238号】，法院判决海南华阳向公司支付因逾期缴纳出资产生的滞纳金等。2021年12月14日，公司将收到海南华阳《上诉状》的情况予以披露。2022年12月，公司收到二审胜诉判决。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由海南华阳负担。公司已于2023年1月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受理后查封海南华阳持有的海南华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橡公司”）65%股权（其中5.9%股权属于海南橡胶首轮查封）。2023年7月，收到最高院送达的再审受理材料。2023年10月，最高院裁定驳回海南华阳的再审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14日、2022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和《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本案强制执行过程中,经公司申请,法院启动了对华橡公司的强制清算,并向华橡公司清算组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在华橡公司清算结束后,将应当支付给海南华阳的款项划转至本案。

华橡公司清算组近日发布《海南华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股权和机动车处置竞买公告》,将于2025年6月26日上午10时至2025年6月27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资产网络平台上进行网络公开拍卖活动(网址:<https://susong.taobao.com/>)。处置单位:华橡公司清算组,监督单位: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拍卖标的为华橡公司持有的四家公司股权及一辆机动车,本次拍卖的股权及机动车为整体拍卖,拍卖资产的评估值为585,877,874.61元,起拍价为410,114,512.23元。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对本次拍卖结果保持关注,并将继续以法律途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诉讼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以判决执行情况及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及时公告以上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14日